

桃園市蘆竹區頂社國民小學課程評鑑計劃

依據 108 年 04 月 03 日桃教小字第 1080026801 號函桃園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評鑑注意事項。

依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規定，建立並實施課程評鑑機制，確保課程實施成效。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確保及持續改進學校課程發展、教學創新及學生學習之成效。
- (二) 回饋課程綱要之研修、課程政策規劃及整體教學環境之改善。
- (三) 協助評估課程實施及相關推動措施之成效。

二、課程評鑑組織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（實施外部評鑑時，委員得另聘）。

三、評鑑人員：

- (一) 內部評鑑：由課發會委員或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成員評鑑；或由各學年教學團、個別教師做自我評鑑、協同評鑑。
- (二) 外部評鑑：邀請校外學者專家、教育處、國教輔導團或家長代表到校進行評鑑。

四、評鑑範圍：

(一) 課程與教學評鑑：

- 1. 統整課程設計。
- 2. 主題教學設計與實施。
- 3. 學校本位課程規劃與實施。
- 4. 各版本教科書的選用。

(二) 學習評鑑：

- 1. 對學生實施各學習領域定期評量（依成績評量要點）。
- 2. 對學生實施學校本位課程學習能力指標評量。

五、評鑑方式：

- (一) 採多元化方式實施：以教學檔案、教室觀察、教學觀摩、檢核表、問卷調查等方式進行之。
- (二) 兼重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鑑：包括定期或非定期評鑑。
- (三) 學習評鑑：
 - 1. 依「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要點」對學生實施學習成就測驗。

2.學校本位課程學習成果評量。

六、評鑑實施日程：

- (一) 學校課程計畫之檢核：每學年至少一次。
- (二) 各學年學習領域課程及學校本位課程教學之檢核：每學期 2~3 次各學年及各學習領域會議檢討實施概況。
- (三) 教科書評鑑與選用：每年 5 月。
- (四) 學生學習評量：每學期定期評量 2 次。
- (五) 各學年課程實施成果發表。

七、評鑑標準與指標：

- (一) 教科書選用評分表
- (二) 學校課程計畫檢核表

八、評鑑結果的利用：

- (一) 改進學校本位課程與班級課程的規劃與實施。
- (二) 改進教科書的選用制度，以利各年級選用合適的教科用書。
- (三) 改進主題教學活動設計與教學實施。
- (四) 改進學校課程計畫。
- (五) 檢討並改進各年級的各學習領域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。
- (六) 改進班級的教學與評量工作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
九、附則：本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之。

桃園市頂社國民小學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

填表學校：（檢核表請與課程評鑑計畫並置於網頁中）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設計	課程總體架構	1. 教育效益	1.1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，具適切性及理想性。					✓	
			1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					✓	
		2. 內容結構	2.1 含課綱及本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與目標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、課程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。					✓	

			2.2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規定。					✓	
			2.3各年級彈性學習節數之課程規畫符合九年一貫課綱規定。					✓	
			3.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主軸,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。					✓	
			4.發展過程 4.1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。					✓	
			4.2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✓	
	領域/ 科目課程	5.素養導向	5.1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,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,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,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					✓	
			5.2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,適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及動機,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,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					✓	
		6.內容結構	6.1內含課綱及本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,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能力指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					✓	
			6.2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				✓	
		7.邏輯關聯	7.1核心素養、能力指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,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。					✓	
			7.2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,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;採協同教學之單元,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。					✓	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	領域/ 科目課程	8.發展過程	8.1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,如領域/科目課綱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	✓	
			8.2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,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,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✓	

	彈性學習（節數）課程	學習 效益	9.1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單元或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。				✓	
			9.2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能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，確能達成課				✓	
		內容 結構	10.1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計畫之內含項目，符合主管機關規定，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			✓	
			10.2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（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）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		✓	
			10.3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			✓	
		邏輯 關聯	11.1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規劃主題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			✓	
			11.2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			✓	
		發展 期程	12.1規劃與設計過程中，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✓	
			12.2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規劃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			✓	

評鑑 層面	評鑑 對象	評鑑 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 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 實施	各 課 程	13. 師 資 專 業	13.1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。新設領域/科目，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					✓	

	實施準備		13.2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，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				✓	
			13.3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，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				✓	
		14.家長溝通	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、家長與民眾查詢。					✓	
		15.教材資源	15.1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所需審定本教材，已依規定程序選用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					✓	
			15.2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劃妥善。					✓	
		16.學習促進	規劃必要措施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，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				✓	
	各課程實施情形	17.教學實施	17.1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目標。					✓	
			17.2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教學目標、學習重點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，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，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					✓	
		18.評量回饋	18.1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，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能力指標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					✓	
			18.2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				✓	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
課程 效果	領域 / 科目 課程	19. 素養 達成	19.1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				✓	
			19.2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	✓	
		20. 持續 進展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	✓	
	彈性 學習 課程	21. 目標 達成	21.1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					✓	
			21.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	✓	
		22. 持續 進展	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學習成就表現，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	✓	
	課程 總體 架構	23. 教育 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	✓	

承辦人：

教務組長 李君中

教務主任：

教學處主任 曾秋燕

校長：

頂社國民小學 校長 孫俊國